

# 一年四季有果蔬 土左旗设施农业发展势头足



理用房、冷库等基础设施工程,其中可移动式保温膜结构日光温室是全旗日光温室发展的示范。

眼下,阿勒坦设施果蔬基地里的黄瓜也迎来丰收,负责人毛鹏飞告诉记者:“通过大棚里物联网控制和精准水肥一体化的设备,可以有效控制施肥的时间、剂量,以及大棚内的温度,从而给植物提供充足的营养,也能避免过量施肥给土壤带来的伤害。通过使用这些技术,大幅提高了农作物的产量和产值,以黄瓜为例,一年种植一大茬的产值就达到了每亩8万元到10万元。”

据了解,土默特左旗现有温室大棚4884栋,年产果蔬越5万吨,主要分布于4个乡镇,占地面积37825亩,土默特左旗农牧局副局长赵朝鲁介绍:“现有的温室大棚,加上育苗温室,可实现种植结构多样化、四季有采摘、果蔬不断档。就像备受消费者喜爱的卡台基村的草莓、善岱镇的蘑菇、阿勒坦基地的葡萄、帐房村的西红柿等,未来也将继续打造精品设施农业,助力乡村高质量发展。”

厚、腿短、蛋白高、口感好……”

据胡占军介绍,从2018年开始引进蘑菇种植,目前,善岱村已建成130栋蘑菇大棚、2座冷库共计400平方米、2条深加工车间设备(线),日产量6000到7000斤左右,并且以善岱村、公布村蘑菇基地为中心,辐射推广蘑菇种植经验到周边村,形成了“以强带弱、抱团发展、资源共享、合作共赢”的产业发展新模式。

依托设施农业的发展,当地的阿勒坦果蔬基地生产的红颜草莓、西红柿、香瓜、黄瓜等果蔬也受到消费者的喜爱。阿勒坦设施果蔬基地位于土默特左旗北什轴乡卡台基村,占地面积320亩,共建成标准化可移动式保温膜结构日光温室48栋,建筑面积共计107.27亩。每栋温室均配置日光温室水肥一体化滴灌系统,物联网控制系统;配套建设水、电、路、管

□文/本报记者 王璐

□图/本报记者 丁浩

初夏时分,走进土默特左旗善岱镇蘑菇种植产业发展示范基地,在一座座科技范儿十足的温棚里,一批批新鲜的蘑菇被工人们陆续采摘、晾晒,销往市区以及河北、河南、陕西等地。提起当地的蘑菇产业,善岱村党支部书记、村委会主任胡占军一脸自豪地说:“善岱镇的蘑菇特点就是肉

## 2024年“为民办实事 清除蒿草义务劳动”正式启动

本报讯(记者 张秋焱)为了降低生活区域花粉浓度,减轻过敏症状,提升首府环境卫生,5月9日上午,2024年“为民办实事 清除蒿草义务劳动”正式启动。

呼和浩特市植物园高级工程师王东红介绍:“我市及周边地区的自然生态环境和气候比较适合蒿属植物的生长。这些蒿属植物的花粉容易导致致敏反应相对强的品种有16种左右,主要有黄花蒿、大籽蒿、艾蒿、猪毛蒿、冷蒿、沙蒿等。蒿草的花期一般从7月份开始。提前进行蒿草清理,可以在花期开始时降低

空气中蒿草花粉浓度,减轻个体过敏程度和过敏反应。”

记者了解到,2024年“为民办实事 清除蒿草义务劳动”正式启动后,呼和浩特市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将号召爱卫会各成员单位在蒿草生长初期和旺盛花粉易传播期,每周利用周五至周日三天时间开展清除蒿草垃圾的义务劳动,一直持续到7月中旬。

据介绍,近年来,我市持续组织广大党员干部示范引领带动全市群众拔蒿草有效清除过敏源。2024年“为民办实事 清除蒿草义务劳动”将



进一步发挥广大党员干部的引领带头作用,继续消除城乡蒿草过敏源,改善优化生态环境。

## 小小微信群 “联”动警民心

本报讯(记者 徐达明)“有车辆把单位门堵了,麻烦帮联系一下车主。”“已联系到车主,马上去挪车。”“非常感谢!”5月8日一大早,“交管新城大队9中队辖区内商户群”就已经热闹起来。据了解,这个微信群每天都很热闹,有找交警帮忙查找车主挪车的;有反映店铺门口乱停车挡路的;还有反映小区出入口被堵的。

据了解,位于丝绸之路大道的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门前常因来办理业务的市民多,存在车辆乱停、车堵路等问题,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新城大队九中队结合辖区实际,与多家商铺、物业协商,搭建起了“交管新城大队9中队辖区内商户群”平台,群里有该中队所属执勤民警针对群内反映的门前车辆乱停、车堵路、交通事故的以及需要咨询交通方面问题的,进行相应解答。

采访中,市公安局交管支队新城大队九中队闫慧娟告诉记者,辖区居民多、商户多,停车位有限,乱停车堵路问题时有发生,不少商户之前经常拨打12345反映堵车、堵路问题,为了能尽快解决商户反映的问题,该中队搭建起辖区商户微信群,商户有反映问题的,他们会第一时间安排人员解决问题。“我们还会经常安排人员走访辖区商户,及时更新群内成员信息。”闫慧娟说。

## 一人分饰多角诈骗 150余万元 “戏精”诈骗嫌疑人落网

本报讯(记者 安娜)一男子一人分饰多角,以帮助他人安排工作为由,诈骗至少5名受害人,涉案金额达150余万元。5月9日,记者从赛罕区公安分局刑事侦查大队大要案侦查中队了解到,目前,该名诈骗嫌疑人已落网。

事情还要从今年1月29日说起。当日,市民赵先生急匆匆地前往赛罕区公安分局刑事侦查大队大要案侦查中队报警,称其可能遭到发小郭某的诈骗。经过详细询问,警方得知,赵先生与郭某自幼一起长大,关系很好。数月前,郭某告诉赵先生,称其结识了某国企

老总,可以帮助赵先生调动工作。赵先生信以为真,便按照郭某的推送添加了某国企负责人“夏总”的微信,并给对方转账9万元作为帮其安排工作的好处费。此后,赵先生迟迟等不到调动工作的消息,几次通过微信催促“夏总”,对方都找各种理由拖延时间,此时郭某也开始刻意躲避赵先生。

1月29日,赵先生通过其他朋友得知郭某的新手机号码后,以此手机号码添加微信时发现,该号码竟然是“夏总”的微信号。这时赵先生才意识到所谓的“夏总”可能就是

郭某假扮的,于是急忙报警。

随后,警方依法传唤了郭某,据其交代,他因手头缺钱,才动起了歪脑筋。为了取得对方信任,便用新手机号注册微信,冒充某国企老总。在进一步调查审讯中,警方发现,犯罪嫌疑人郭某用同样的方法,一人分饰多角,以承诺帮人安排工作为由,诈骗包括赵先生在内至少5名受害人总计150余万元。在作案过程中,郭某还曾伪造政府机关调令。

目前,该名犯罪嫌疑人已被赛罕区公安分局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中。